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交通银行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近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以下简称“交行四川省分行”或“乙方”）签署合作协议，交行四川省分行指定成都彭州支行向甲方提供人民币5亿元的意向性金融支持，具体如下：

一、合作方情况

公司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王毅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9019998861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西玉龙街211号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业务;买卖或代理买卖外汇;保管箱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协议主要内容

1、甲乙双方同意建立长期全面合作关系，在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相关业务规章制度允许的范围内，甲方优先选择乙方作为其合作银行。乙方视甲方为重要客户，并根据甲方提出的需求，在符合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乙方业务审批和风险管理规定的前提下，充分利用乙方的服务资源，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为甲方提供全方位、便捷、条件优惠的金融服务，全力支持其发展。

2、乙方指定成都彭州支行为甲方具体业务承办银行（机构），为甲方的各种融资需求提供便利和支持，为甲方在引入战略投资者、企业并购等方面提供帮

助支持，为甲方发行债券、创新融资方式、拓展融资渠道提供帮助。甲方涉及银行类业务时优先与乙方开展合作。乙方同意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乙方内部管理制度并在乙方完成授信评审、业务审批等程序的前提下，向甲方提供人民币5亿元的意向性金融支持。

3、甲乙双方在结算、清算、投资、业务咨询、金融资产交易、金融创新、风险控制、资产管理、财富管理等双方现有的业务领域和内部业务管理开展广泛合作。同时双方建立业务合作开发机制，联合开展新兴金融业务。

4、甲方同意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并满足服务条件的前提下，优先选择乙方提供的融资、理财、银企直连等综合化金融支持。

5、乙方依托自身良好的金融市场资源和信誉优势，帮助甲方全面整合内部非银行金融机构业务，加快甲方内外金融资源和产业资源紧密结合，发挥协同效应。

6、乙方依托自有的资源优势，协调投资、证券、保险、信托、基金、融资租赁等资源与甲方开展全方位深度合作，利用乙方搭建的各类资源整合平台，协同乙方优质合作伙伴，与甲方实现全方位产融结合。

7、本协议项下的合作期暂定为壹年，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有助于公司与交行四川省分行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提升公司银行融资能力，优化融资效率，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提供支持，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交行四川省分行形成业务依赖。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下涉及的具体业务，均需另行签订业务合同，并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符合双方的业务审批条件和办理程序及本协议所确定原则的前提下进行。双方权利义务以各项具体业务协议、合同约定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2日